

大连玉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停牌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大连玉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因 2018 年年度报告相关工作尚未完成，导致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完成 2018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。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暂停转让，并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发布了《大连玉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、2019 年 5 月 28 日发布了《大连玉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停牌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、2019 年 6 月 3 日披露了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停牌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相关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公司提示：如果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前（含 6 月 28 日）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存在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公司无法预计能否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

度报告。

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就公告的上述事项积极接受投资者咨询。

联系人：邢伦

联系电话：0411-89156602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大连玉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17日